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9—058 号
债券代码：136700（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36764（16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0215（18 蓝光 02） 债券代码：150216（18 蓝光 03）
债券代码：150312（18 蓝光 06） 债券代码：150409（18 蓝光 07）
债券代码：150413（18 蓝光 09） 债券代码：150495（18 蓝光 12）
债券代码：155163（19 蓝光 01）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及材料；
-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截止 2019 年 4 月 26 日，实际表决董事 9 人，分别为杨铿先生、张巧龙先生、欧俊明先生、王万峰先生、余驰先生、孟宏伟先生、唐小飞先生、逯东先生和王晶先生；
-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铿先生召集。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拟于近期实施。依据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7.10 元/股调整为 6.84 元/股；第一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99 元/股调整为 4.73 元/股；第二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5.39 元/股调整为 5.13 元/股。

鉴于公司董事张巧龙、欧俊明、王万峰、余驰、孟宏伟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0 号）。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子公司收购上海润棉实业有限公司 50.18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铿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成都新都蓝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都蓝光”）与嘉兴城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城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嘉兴城贞将其持有的上海润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50.18%的股权（认缴出资 501.8万元，实缴出资 501.8 万元）转让给新都蓝光，交易总对价暂定为人民币29866.5012万元。最终转让对价根据股权转让交割日的目标公司财务报表所显示的新增净负债值的数额对初始暂定总价进行相应调整。

同意新都蓝光与公司控股股东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有关上海润棉实业有限公司管理权的协议》，就完成对目标公司股权收购后如何对其进行治理的相关事宜进行约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下属子公司收购上海润棉实业有限公司 50.18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1 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二）、（三）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